

挖贝网3月25日，人民同泰（600829）近日发布2021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15,235,612.83元，同比增长16.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296,173.28元，同比增长90.89%。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3,004,243.19元，截至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200,251,090.82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931,523.56万元，同比增加130,997.59万元，增长16.36%；比2019年增加96,135.12万元，增长11.51%。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批发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84.37%，同比增长18.88%，比2019年增长10.86%，公司持续关注国家政策，加大新品引进；丰富品种结构，细分市场拓展新的增长空间；围绕客户厂商等上下游需求，提供更多增值服务；持续深化与医疗机构的合作，巩固医疗终端市场，增强区域竞争优势，批发业务稳步增长。零售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14.35%，同比增长4.28%，比2019年增长16.65%，公司通过品牌效应与规模效应对门店合理布局，打造特色样板店，持续发力DTP药房、院边店；推进线上线下融合，拓宽经营模式，提高零售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27,729.62万元，为方便投资者对比，不考虑同期三项制度改革费用支出，同比增加6,760.26万元，增长32.23%；比2019年增加996.17万元，增长3.73%。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同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净利润降低，报告期内，虽然疫情在黑龙江省内区域出现多次反复，但公司采取积极应对措施，使销售回暖，净利润较同期恢复性增长，经营业绩持续向好。

公告显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470.33万元。董事长刘波未在公司领取报酬，董事、总经理朱卫东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100.29万元，董事会秘书王磊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15.57万元。

公告披露显示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33,605.8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3,360.59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920,245.29元，加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1,066,826,923.33元，减去本年提取应付股利69,586,631.64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99,160,536.98元。

公司近三年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69,586,631.64元，高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五)项“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

为保障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鉴于2022年经营计划及

资金需求，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主营业务发展，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挖贝网资料显示，人民同泰是一家国内知名的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是黑龙江省最大的医药商业企业。主要经营医药批发业务、医药零售业务及提供医疗服务。

本文源自挖贝网